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情况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会计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同向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4年1月-6月	2013年1月-6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50%-400%	盈利：4,751.0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21,380万元至23,75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24元至0.27元	0.05 元

注：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的转增方案。本报告期末，转增后的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9,600万股，上表中的本报告期及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均已按照本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股本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上半年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转让了清远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8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4年上半年带来投资收益20,652.11万元，因此本公司相应的投资收益比2013年上半年大幅度增长。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本公司2014年1月-6月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约350%-400%。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